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6-046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1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0月13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建枫路(南延)中关村西三旗金隅科技园8号院2号楼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13日

至2026年10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2.01	选举张送根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徐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马敏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朱德权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刘铁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李东方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李志勇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徐扬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张瑞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内容已于2026年9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七)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77	天智航	2026/10/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护照;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护照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原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企业公章。

4、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请于2026年10月12日17:00之前将上述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tinavi@tinavi.com进行出席回复(出席现场会议时查验登记材料原件)。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收件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建枫路(南延)中关村西三旗金隅科技园8号院2号楼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函到达邮戳到达日应不迟于2026年10月12日17:00,信函中需注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会"字样。

(二)登记时间

2026年10月12日17:00之前。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建枫路(南延)中关村西三旗金隅科技园8号院2号楼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信函、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建枫路(南延)中关村西三旗金隅科技园8号院2号楼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建枫路(南延)中关村西三旗金隅科技园8号院2号楼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邮编:100096

电话:010-82156660-8009

邮箱:tinavi@tinavi.com

联系人:黄军辉　孙晓燕

特此公告。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张送根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徐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马敏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	选举朱德权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	选举刘铁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	选举李东方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李志勇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选举徐扬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选举张瑞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6-045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上海微创骨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62%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次交易标的的估值及交易价格尚未确定,根据相关数据初步判断,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前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交易对方之一苏州微创骨科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预计将超过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因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智航,证券代码:688277)自2026年7月16日开市起开始停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于2026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进展并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2026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智航,证券代码:688277)于2026年7月30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一般性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2026年8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取得相关批准、审核并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审核并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6-074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宜泽康(伦康依隆妥单抗,BL-B01D1/iza-bren)用于既往经含铂化疗治疗失败的复发性或转移性胆道癌患者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球首创(First-in-class)、新概念(New concept)、全球首个且唯一获批上市的EGFR×HER3双抗ADC宜泽康(伦康依隆妥单抗,BL-B01D1/iza-bren)用于既往经含铂化疗治疗失败的复发性或转移性胆道癌患者方案已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药审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近日已完成公示。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注射用BL-B01D1
受理号	CXSL2101249
药品类型	治疗用生物制品
注册分类	1
申请日期	2026年8月14日
拟定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既往经含铂化疗治疗失败的复发性或转移性胆道癌患者
理由及依据	经审核,本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和《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突破性治疗药物审评工作程序(试行)等三个文件的公告》(2020年第82号),同意纳入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宜泽康(伦康依隆妥单抗,BL-B01D1/iza-bren)是全球首创(First-in-class)、新概念(New concept),也是全球首个且唯一获批上市的双抗ADC。宜泽康已在中国和美国开展了超45项针对多种肿瘤类型的临床试验,其中,III期临床研究(含II/III期)共20项。

宜泽康用于复发性或转移性鼻咽癌、复发性或转移性食管鳞癌共2项适应症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的上市批准;用于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三阴乳腺癌的药品上市申请(NDA)也已获得CDE受理;用于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EGFR突变型非小细胞肺癌、HR+HER2-乳腺癌共2项适应症期中分析达主要终点。

截至目前,宜泽康已有9项适应症被药审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1项适应症被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授予突破性疗法认定。除本次新纳入外,其他9项适应症具体如下:

2024年4月,宜泽康用于既往经PD-1/PD-L1单抗治疗且经至少两线化疗(至少一线含铂)治疗失败的复发性或转移性鼻咽癌患者方案被药审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且完成公示。

2024年9月,宜泽康用于经EGFR-TKI治疗失败的EGFR敏感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鳞状非小细胞肺癌患者、用于既往经抗PD-1/PD-L1单抗治疗且经含铂化疗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EGFR野生型非小细胞肺癌患者方案分别被药审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且完成公示。

2024年10月,宜泽康用于既往经PD-1/PD-L1单抗联合含铂化疗治疗失败的复发性或转移性食管鳞癌患者方案被药审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且完成公示。

2025年1月,宜泽康用于既往经含铂化疗及抗PD-1/PD-L1单抗治疗失败的复发性小细胞肺癌患者方案被药审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且完成公示。

2025年8月,宜泽康用于既往EGFR-TKI及含铂化疗治疗失败后的EGFR19外显子缺失或21外显子L858R置换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被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授予突破性疗法认定。

2025年9月,宜泽康用于铂耐药复发上皮性卵巢癌、输卵管癌或原发性腹膜癌患者、用于既往经含铂化疗及PD-1/PD-L1抑制剂治疗失败的不可手术切除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尿路上皮癌患者方案分别被药审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且完成公示。

2026年9月,宜泽康联合PD-1单抗用于PD-L1阳性(CPS≥1)局部复发不可切除或转移性三阴性乳腺癌的一线治疗方案被药审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且完成公示。

三、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突破性治疗药物审评工作程序(试行)等三个文件的公告》(2020年第82号),药审中心对纳入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的药物优先配置资源进行沟通交流,加强指导并促进药物研发。

药品研发容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审评政策及未来药品市场竞争形势等存在诸多不确定性风险,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6-071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注射用BL-M12D1(ADC)用于复发或难治性血液系统恶性肿瘤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正式批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生物药注射用BL-M12D1(ADC)的临床试验获得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注射用BL-M12D1

受理号:CXSL2600763

通知书编号:2026LP02948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申请人:成都百利多特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百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注射用BL-M12D1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单药开展在复发性或难治性血液系统恶性肿瘤的临床试验。

二、药品的其他情况

注射用BL-M12D1是与iza-bren出自同一技术平台、与宜泽康(伦康依隆妥单抗,BL-B01D1/iza-bren)共享同一"连接子+毒素"平台的ADC药物,其适应症为复发性或难治性血液系统恶性肿瘤。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品需要完成相关临床试验,并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审批后方可上市销售。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从早期研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按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6-073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注射用BL-M05D1(Claudin18.2 ADC)用于既往经一线标准治疗的CLDN18.2阳性晚期胃癌或胃食管结合部腺癌患者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生物药注射用BL-M05D1(Claudin18.2 ADC)用于既往经一线标准治疗的CLDN18.2阳性晚期胃癌或胃食管结合部腺癌(GC/GEJC)患者方案已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药审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注射用BL-M05D1
受理号	CXSL2300904
药品类型	治疗用生物制品
注册分类	1
申请日期	2026年8月13日
拟定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既往经一线标准治疗的CLDN18.2阳性晚期胃癌或胃食管结合部腺癌(GC/GEJC)患者
理由及依据	经审核,本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和《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突破性治疗药物审评工作程序(试行)〉等三个文件的公告》(2020年第82号),同意纳入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

二、药品的其他情况

注射用BL-M05D1是公司自主研发的靶向Claudin18.2的创新型ADC,是与宜泽康(伦康依隆妥单抗,BL-B01D1/iza-bren)出自同一技术平台、共享同一"连接子+毒素"平台的ADC药物。本次系注射用BL-M05D1首次被药审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

截至目前,注射用BL-M05D1正在国内外开展3项临床试验,其中1项III期、1项Ib期及1项Ia期临床试验,其适应症为局部晚期实体瘤。其中,用于既往经一线治疗的CLDN18.2阳性晚期胃癌或胃食管结合部腺癌对比注射用BL-M05D1与研究者选择的治疗方案的随机对照III期临床试验已于2026年6月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

三、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突破性治疗药物审评工作程序(试行)等三个文件的公告》(2020年第82号),药审中心对纳入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的药物优先配置资源进行沟通交流,加强指导并促进药物研发。

药品研发容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审评政策及未来药品市场竞争形势等存在诸多不确定性风险,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6-072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T-Bren(HER2 ADC)用于HER2表达的经含铂化疗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胆道癌患者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生物药T-Bren(HER2 ADC)是一种靶向HER2的创新型ADC,具有同类最佳(Best-in-class)潜力,已在临床试验中展示出显著的抗肿瘤功效,其用于HER2表达的经含铂化疗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胆道癌患者方案已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药审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近日已完成公示,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注射用BL-M07D1
受理号	CXSL2200209
药品类型	治疗用生物制品
注册分类	1
申请日期	2026年8月17日
拟定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HER2表达的经含铂化疗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胆道癌患者
理由及依据	经审核,本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和《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突破性治疗药物审评工作程序(试行)〉等三个文件的公告》(2020年第82号),同意纳入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截至目前,T-Bren正在国内外开展20项临床试验,包括9个III期、1个II/III期、4个II期、3个I/II期及3个I期临床试验,覆盖一线和二线及以上HER2阳性乳腺癌、HER2阳性乳腺癌术后辅助、HER2阳性乳腺癌新辅助治疗、HER2低表达乳腺癌、HER2阳性胃癌或胃食管结合部腺癌、HER2突变的非鳞状非小细胞肺癌,以及肺癌、消化道肿瘤、泌尿系统肿瘤和妇科肿瘤等多项适应症。

除本次新纳入外,2025年11月,T-Bren用于既往经一线抗HER2治疗及一线标准化疗方案治疗失败的HER2阳性局部晚期或转移性胃癌或胃食管结合部腺癌患者方案已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并完成公示。

三、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突破性治疗药物审评工作程序(试行)等三个文件的公告》(2020年第82号),药审中心对纳入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的药物优先配置资源进行沟通交流,加强指导并促进药物研发。

药品研发容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审评政策及未来药品市场竞争形势等存在诸多不确定性风险,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9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采棉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新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家渠支行(以下简称"新疆农商行")签署协议,新疆农商行为公司采棉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最高余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授信额度。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27,344.5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71%,其中公司实际为采棉机客户按揭贷款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1,859.3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95%。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新疆农商行签署了《设备按揭贷款业务合作和担保协议书》,约定新疆农商行为公司提供最高余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的设备按揭贷款业务授信额度(含展期),并由公司为上述设备按揭贷款提供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采棉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符合金融机构资信条件的采棉机客户提供不超过18,000万元的融资担保。本次担保额度包括对采棉机用户的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的展期、续保,担保额度使用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4日、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为采棉机客户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0)、《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符合银行资信条件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采棉机购机者。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新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家渠支行

乙方: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授信额度与期限

甲方向乙方提供最高余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整的设备按揭贷款业务授信额度(含展期),额度使用期限为一年,从2026年8月21日起至2027年8月20日止。贷款期限最长不得超过36个月。

(三)保证金质押担保

乙方同意为甲方在上述额度项下的贷款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保证金金额为借款人贷款总额的8%。

(四)保证担保

乙方同意为甲方在额度使用期限一年内,在上述授信总额度项下,发生的每笔客户购机抵押贷款同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该笔借款甲方与客户借款期满后又三年。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甲方实现债权所支付的包括但不限于下述诉讼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的一切合理费用。

(五)代为清偿

公司作为本贷款保证人,在购机借款客户未按《借款合同》约定履行还款义务时,公司应依据协议约定的保证责任承担代为清偿义务。乙方代为清偿后,依法取得对采棉机按揭贷款客户的债权追偿权。本协议项下贷款已办理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的,乙方代为清偿后,依法取得向采棉机购机客户申请强制执行的权利。

(六)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合作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四、风险提示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27,344.5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71%,其中,公司为采棉机用户按揭销售业务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1,859.3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95%;公司实际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余额为5,485.2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76%。

(二)本次签署协议涉及的额度为银行提供的设备按揭贷款业务授信额度,最终以实际业务发生为准,不构成公司对采棉机产品的销售预测和承诺。虽然公司及金融机构对购机者资信审查严格,并配套建立了多种风险防控举措,但仍不能排除未来存在部分购机者无法按期履约进而导致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1956　　证券简称:东贝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0

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12日(星期一)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28日(星期一)至10月09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tstock@donper.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08月22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12日(星期一)15:00-16: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12日(星期一)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朱宇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付雪东

独立董事:谢进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12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28日(星期一)至10月09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tstock@donper.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付雪东

电话:0714-5415858

邮箱:jtstock@donpe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5337　　证券简称:李子园　　公告编号:2026-075

转债代码:111014　　转债简称:李子转债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李子转债"可选择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期:2026年9月16日至2026年9月22日
- 回售有效申报数量:0张
- 回售金额:0元
- 本次回售申报期内无投资者进行回售申报,无须办理向投资者支付回售资金等后续业务事项,本次回售已完成。

一、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公告情况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9日披露了《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李子转债"可选择回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并分别于2026年9月10日、2026年9月12日、2026年9月18日披露了《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李子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李子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68)、《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李子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70)。

本次可选择回售的"李子转债"的转债代码为"111014",回售的价格为100.36元/张(含当期利息),回售申报期为2026年9月16日至2026年9月22日,回售申报期已于2026年9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结束。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回售结果

"李子转债"的回售申报期为2026年9月16日至2026年9月22日,回售价格为100.36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李子转债"回售申报期内,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为0张,回售金额为0元。公司无需办理向投资者支付回售资金等后续业务事项,本次回售已完成。

(二)本次回售的影响

本次"李子转债"回售不会对公司现金流、资产状况、股本情况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后续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未回售的"李子转债"将继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

特此公告。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3949　　证券简称:雪龙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8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22日、9月23日、9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及函询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22日、9月23日、9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实际控制人和主要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实际控制人和主要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和主要股东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和主要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22日、9月23日、9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股价短期波动较大,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5日